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内蒙古圣泰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乌审旗政府投资项目代建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乌审旗综合教育实践基地室外场地建设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乌审旗综合教育实践基地室外场地建设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内蒙古圣泰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5人，营业收入为3627.9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861.31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_____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_____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_____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_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 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_____万元，属于 _____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内蒙古圣泰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：2025年09月28日

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

首页 / 我要查小微企业(含个体工商户)

91150204MA13N3FR16

Q 查询

小微企业库说明

小微企业
信息争议申诉

• 内蒙古圣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[有限责任公司\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\)](#)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: 91150204MA13N3FR16

成立日期: 2019年04月03日

登记机关: 包头市青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首页 < 上一页 1 下一页 > 尾页

版权所有: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: 京ICP备18022388号-2
地址: 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9号 邮政编码: 100088



政府网站
找错



首页 / 我要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• 企业名称: 内蒙古圣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[有限责任公司\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\)](#)

小微企业
信息争议申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150204MA13N3FR16	注册资本:	100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包头市青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	所属门类	租赁和商务服务业
成立日期	2019年04月03日	行业	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经营租赁
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

经营异常信息

严重违法失信信息

企业黑名单信息

更多信息

暂无享受扶持政策

版权所有: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: 京ICP备18022388号-2
地址: 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9号 邮政编码: 100088



政府网站
找错